

青海大学组织部

关于开展 2026 年“西部之光”访问学者 推荐选派工作的通知

校内各有关单位：

现将省委组织部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6 年“西部之光”访问学者推荐选派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认真组织，重点推荐从生态环保、清洁能源、特色农牧业、文化旅游、信息技术、绿色算力、思想政治教育等领域中选派优秀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和科研骨干。推荐人选年龄一般不超过 45 周岁，身心健康。校机关各职能处室人员申报由专业归口学院申报推荐。推荐人选需认真填写《“西部之光”访问学者申请表》《2026 年“西部之光”访问学者推荐人选汇总表》。

根据中组部工作要求，推荐单位要注重推荐人选身心健康，采取调取查看医疗体检结果、与推荐人选谈心交流及其家人和关系密切的身边同事随访了解等方式，对推荐人选健康情况进行认真审核把关，并提供推荐人选身体健康和心理健康情况说明（须有医院出具的证明材料），确定推荐人选无心脑血管疾病、无恶性肿瘤、无抑郁症等身心疾病。

请各单位高度重视，广泛开展动员工作，结合本单位实际，坚持人选条件，按照个人申请、单位研究推荐的程序，切实做好人选推荐工作。为增强学习研修的针对性和实际成效，个人在提出申请前，尽可能提前与拟研修单位或意向导师取得联系并征得同意，做到精准对接。

请各单位于**2026年4月20日前**将**单位推荐报告（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名）、申请表（一式四份，A4纸双面打印，加盖公章）、推荐人选汇总表（加盖公章）及医院出具的证明材料的电子版和纸质版**，报送至校组织人事部402办公室。无推荐人选的单位请**上报书面情况说明（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名）**。

联系人：李成斌 李久明

联系电话：0971-5310674

附件：1. “西部之光”访问学者申请表

2. 2026年“西部之光”访问学者推荐人选汇总表

3. 省委组织部关于做好2026年“西部之光”访问学者推荐选派工作的通知

